

此去巫山

任林举

弧线,只消花去一个多小时的时间;如果开车,一口气跑下来,至多也就是八九个小时,大约与古人做梦的速度相当。但现代人的烦恼却也随之而来,速度快了,生活节奏也快了,快如飞旋的车轮,且急且躁,搞得人终日不得安稳、停歇,不管何时何地,去往何方,都像有一个看不见的怪物在身后追着。

很长时间以来,我就已经发现自己也同样“病”得不轻,但却一直无法让自己的脚步和心慢下来,就更别妄想真如一泓平静的水啦!去巫山,不过区区400公里的路程,可是“跑”过两个小时之后,我还是觉得自己的心被放在油锅里煎了。

眼前,尽是一座座形貌相似的山。过了一座又一座,迎来一重又一重,就是不知道一共能有多少重,多少重之后才能群山过尽。难道真如李白诗里说的,有“万重”吗?后来,我索性就把眼睛闭上,希望能沉沉睡去,有梦也可,无梦也行,最好是一睁眼就到了巫山。朦胧中,似乎过去很久,但一睁眼仍然是与刚才一样的山。仿佛,走过的路又重走了一次,仿佛时间的磁盘被神秘的力量卡住,停滞在一个点上,始终没有流动。

然而,当车子终于像一支被施了魔法的箭,一头“射”进巫山无边的云雾之中时,我才醒悟过来,原来时间并没有停滞,只不过是巫峡的峭壁下打了一个盘旋。一旋就旋丢了方向,一旋就旋乱了秩序,一旋,就旋起了沉睡了几千年的岁月和往事。雾霭中,我已分辨不清山与水、南与北、梦境与现实的界限。只感觉天上是云,地上也是云,眼前是云,心中也是云,至于雨,似乎只有在某一个暧昧的梦里才可运行、发生。

看吧,费了这么多的周折,我们到底还是没有走进未来,而是走进了时间深处。这确实有一点出乎意料,然而确实也是在某种隐隐的期盼之中。数十年的心仪,数千里的跋涉,不就是为了来自于岁月深处的那一缕情愫嘛!唐代骆宾王有诗曰:“莫怪常有千行泪,只为阳台一片云。”我想,这诗的后半句正好说到了我的心里。

2000多年以前,楚国的宋玉作《高唐赋》,记述楚怀王梦遇巫山神女,并与之交合的故事。这故事有点儿像酒,陈过数千年之后,越发醇厚出神话的味道。也不知古往今来多少人被它的浓艳、香醇迷醉得神魂颠倒,不辨东西。先前,我也深信不疑,并痴心向往,但置身于巫山巫峡之间,似乎受到了某种意外的启悟,反从这故事的醇香里品出一点格外的辛辣。宋玉在文中只说了“旦为朝云,暮为行雨”的巫山神女“愿荐枕席”,却没有说为什么,更没有说楚怀王当时是什么年岁,还能在疲惫之余做那么一场轰轰烈烈的春梦。

推测起来,那时的怀王怕也不会是青春年少之时了。50余年的旧瓶装陈水,还能在此山此水之间滋养出一朵绚烂的花儿,凭的一定不是一个半老男人波澜不兴的春心,想来,一定是天地之间那团郁结不散的灵气发挥了幻化之功。就那么至刚至阳的山,就那么至阴至柔的水,阴阳相浸、互动、互融,自然氤氲成混沌的云雾,于是,也就有了朝朝暮暮的云情雨意。所笼所覆,所感所化,任你是一截朽木也会生出新枝;任你是千年古墙上脱落的一块老土,也会成为生草又开花的一捧春泥。

如此说,所谓神女,便一定不是神女真身,不过是山水间浩浩灵气凝成的晶莹一念,被怀王、宋玉等人自作多情或别有用心地敷衍成文字,以至误传千年。但不论如何,这个地域定然是与爱情有关的,不仅一定要出产爱情和故事,也不可避免地出产与爱情有关的文学和文艺。屈原曾经来过,赋成《山鬼》:“风飒飒兮木萧萧,思公子兮徒离忧。”岑参也曾来过,咏《醉戏婁子美人》:“细看只似阳台女,醉暮莫许归巫山。”元稹来过,留下“曾经沧海难为水,除却巫山不是云”的名句;白居易来过,深深感慨“诚知老去风情少,见此争无一句诗?”……其实,来巫山或没来巫峡就大发感慨的史上知名者又何止百人,不知名者又何止千万?留下的诗句和卷帙又何止于手展目阅的这个限数?行至巫峡的峭壁间,你去展目细看,一层

层规则叠放着的页岩,谁说那不是一卷卷厚重的大书?一叠叠被岁月装订得严丝合缝的书页,一层紧压着一层,一层层,从百米深的水下一直叠放到了天上。我们只是信心和愿力不足,翻阅不动啊!一旦翻动,谁又知道期间会有多少惊天动地的故事和电光石火的爱情迸发而出?

是时,节令已经进入到了冬天,天地间虽仍有不肯散尽和不甘复位的阴阳二气交缠成雾,毕竟已不可充分地交通,不交则不合,不合则不通,不通则闭塞,闭塞而成凛冽的冬。若是换作其它地域,长风一过,早已是云遣雾散,空空而没有一丝念想了。电影《待到满山红叶时》里的哥哥杨明,在被洪水夺去生命之前,曾经给妹妹写信说:“再有一场北风吹过之后,巫山就有了满山的红叶……”由此,我感觉到,不仅是这个特定故事里的红叶,世上所有的红叶所象征的都不应该是如火如荼的爱情,而是爱情消逝或夭折之后血色的思念。想想,谁愿意让自己的一树爱情生长在一个最不适宜的季节,眼看着它短暂的燃烧之后,便一片片凋零,一直到一无所有,只剩下光秃秃的枝干,只剩下无边而又无望的沉寂?

据说,巫山之得名,缘于神巫巫咸长居此山之中,而此山的巫神一向神通广大,几近万能,可“祝延人之福,愈人之病,祝树树枯,祝鸟鸟坠”,但不知道能不能“祝”人在时间的河流上往来穿梭?如果能,我愿意出万金回到时间的上游。那时,我一定比楚怀王更年轻,或许,也比他的心灵更纯真。

【作者简介】任林举,中国作家协会会员,现为中国电力作协副主席。著有《玉米大地》《轻云起处》《说服命运》《粮道》《松漠往事》《上帝的麓麻》《时间的形态》等个人专著。



高唐
夜雨

后来,果然我们就走进了时间深处。这却是我始料不及的。

开始,我们只是怀着一种无所谓甚至是不耐烦的心情“奔跑”在巴渝至巫山的路上。

我之所以特意将重庆称作巴渝,主要缘于我的怀旧,我喜欢让事物镀上一点儿岁月的光泽。或许,因为我自己那些最美好的时光都像开过花朵、脱落的羽毛、凋零的叶子或散落的珠子一样,大多丢失在过往的岁月之中,所以就一直坚信,人类最美好的时光也应该散落或凝固在过去的某一个时段上。尤其现在,我已经有些老了,往前看,基本看不到什么繁花、锦绣,故而,常常喜欢往回看。但我也发现,不仅是我,人类中的绝大部分,在很多时候都是在向后看的。

迄今为止,人类最热衷的一件事儿,仍然是编故事、写故事、讲故事和听故事。我们就像一群在时光中埋头打洞的鼯鼠,真正的空间、真正的路是在身后的。我们主要靠未来的劳役来确认或判断生命的行进方向。那好,我们就大大方方地往回看吧,在故事或往事中,愉悦、陶醉自己。但当我们回头,又经常会在某段光阴里迷路。

从巴渝到巫峡,古时候是要走水路的,或水陆交替着走,骑一程马,再乘一程船。当然,也有人付不起那么昂贵的盘缠,就只能选择步行。几百上千里的路程,如果动用现代的交通工具,不过是几个小时的事情,但古人往往要花去数日或数十日的时间,极端情况可能还要“此去经年”。好在古人性子好、心态好,并不急,边走边玩,权当旅游观光。如果是文人雅士,又可以边走边吟诗作赋,进行流动的文学创作。想当初,大诗人李白游三峡时,大概只是遇到个顺风顺水的好天气,就高兴得不得了,于是诗兴大发,吟成“千里江陵一日还”的句子。其实,那不过是一个浪漫主义加乐观主义的夸张,就算坐上现代的机动船,也不可能一日千里。

相对古人,现代人可就是太“神”啦!别说一千里,一公里的路程,如果坐飞机,当空一个



北斗

孙亦舟

盛夏夜。蓝莹莹的天幕中,星星闪烁着,明明暗暗。

星空下,一个小孩仰着头,嘴里念叨着:“五十一、五十二……呀,又错了!”

这个傻傻数星星的孩子,就是小小的我。

“复移小凳扶窗立,教识中天北斗星。”我一直记得,靠在爸爸怀里,一颗一颗叫出北斗七星的情景:天枢、天璇、天玑、天权,辉映相望;玉衡、开阳、摇光,斗柄流光。爸爸告诉我,这就是北斗,在漆黑的夜里,照亮我们的方向,指引我们前行的北斗。

漆黑的夜,需要指路的北斗;大国崛起,更需要精准定位的北斗。

1993年7月23日,中国银河号货轮正在公海上航行。当时独揽GPS定位技术的美国,蛮横指责银河号装有化学武器原料,关闭货轮的GPS信号,失去了导航系统的银河号在茫茫公海上漂流了三个星期。那一刻,银河黯淡——它在殷殷找寻,寻着它的北斗……

2020年6月23日9时,隆隆轰鸣和滚滚烟尘中,长征三号乙运载火箭升空,北斗系统第55颗导航卫星飞入浩瀚天际。这一刻,距离第一颗北斗导航卫星升空,已是二十年。满天星斗璀璨,写尽了祖国科技日新月异的发展传奇,也盛满了多少科技工作者青丝变白发的一腔深情。北斗之父孙家栋爷爷主持研制的卫星达30多颗,如同一串珍珠闪耀太空;总设计师杨长风爷爷,回忆起2007年与国际空间频率期限惊心动魄的赛跑,感慨万千地说:“那是背水一战哪!”争分夺秒完成了前期研制,进驻发射场,搬设备、装机柜、布电缆,200小时不间断的加电测试……没有喘息,不容喘息!当屏幕上接收到卫星传回的信号,离空间频率失效仅有不到四个小时。

仰望星空,脚踏实地,从无到有、由点成网。前不久,一个小应用刷爆了朋友圈——一句“北斗北斗,收到请回答”,是一代代“北斗人”依靠科技的力量和无私的坚守,发出的中国声音!

习近平爷爷说:“科技强国号角要在青少年中吹响”,读完《科技托起强国梦》读本,我抬头望向深邃的星空,星河静默。但我知道,闪耀的星星就像闪耀的眼睛——它在殷切地望着我:少年,北斗的故事未完——向前的路上,别忘了你当初的梦想:把北斗的故事续写、扩写,壮我北斗,壮我中华!

【作者简介】孙亦舟,巫山南峰小学五年级六班学生。指导老师:谭琼。



《巫峡》

卢先庆 / 摄

天刚灰亮,当整个小城在一声声汽笛中醒来,一切都好像是新的,却也是旧的。

此时的老梁扛着一个古铜色的板凳,黝黑的手像要跟另一只手里提着的煤块一较高下,看到底谁黑的更彻底些,那背影在昏暗的路灯下一瘸一拐地往城南走去。

半个月前,老梁刚跟儿子小梁吵完架,原因来自不能被老梁理解的孝心。老梁是个炸爆米花的,从前生活不怎么好的时候,爆米花是抢手的零食,那个时候老梁总是带着自己的行头走南闯北,一个大大的竹编筐,似木瓜的形状,一个葫芦似的铁炉,那是将玉米转换为爆米花的神器。早些年乡下去是看见老梁这样的,多半都是全村人最热闹的时候,家家户户都要开始拿出自己最好的玉米,想炸些爆米花给老人孩子做零食,也做过年的待客之物。每当这时,老梁总是有着些骄傲,仿佛掌握了一村人的口粮似的。那种丝毫不比王侯将相逊色的威风,让老梁现在想起来都不禁感叹。

这大半辈子,老梁都是靠着这营生养活了一大家子人。可如今自己的儿子却下了通牒说,不许再去了。老梁知道儿子是孝心,怕这老副身板儿受不了,可这儿子不明白,这营生在老梁的生命里扎了根,嵌了血肉里去了。

这是老梁的命,一辈子的命!

走到第三个街口的时候,老梁看见了老李,两个人心照不宣地打了个照面,便一起向南边儿走去。老李以前是个磨刀的,倒退二十年,那个时候的半个城,都会被老李的一声:“磨刀磨剪子勒!”叫得浑身抖擻。俩老头认识了几十年了,当年他们都是做着“威风”的事。

城南处有一棵几百年的榕树,大概年岁比这小城还要长。好多年过去了,小城的房屋翻了又翻,如今整个城市都是新崭崭的,高楼大厦在这个小城里落了根脚,除了这棵榕树。这

手 艺

刘丽

榕树的躯干,老梁和老李年纪小的时候就需要十来个人手拉手才能围得住,到如今,怕是十几个人也有些吃力。

老梁和老李慢悠悠地坐在榕树下,这是多少年的老地方啊。老梁开始自顾收拾起自己的家伙,老李在一旁拿出口袋里的烟叶,认真地卷着。老梁生好火的时候,老李正好吐出第一口烟,烟雾徐徐地绕着榕树往上,老李就静静的看着,干枯发皱的手里,烟斗被攥得紧紧的。

半晌,一个老妇人蹒跚走过来,手里的布袋装着点玉米。“他王婶儿,好久没来了?”老梁远远地就招呼着。“是啊,不过我家老头子就好您这一口,这不吃完了,就再来炸点儿。”王婶儿笑着答道。老梁接过王婶儿手里玉米,招呼着她坐在老李的旁边。

老梁先按动了爆米花机的照明开关,然后扭动了加热开关,将滚筒预热5到7分钟,用一个裹着布头的竹篾给滚筒里面擦油,再将玉米及糖精放到滚筒里,然后一圈一圈地在火上转动。

“他李哥,很久没见你在街上啦。”王婶儿说到。

“早卸啦,一把老骨头咯,不中用啦,这不现在在哪儿需要我们磨刀啊。”说完老李晦涩地笑着。

“可你别说,我呀,就喜欢你用我磨得刀,那切起东西来,顺手不得了!还有那城西边儿的王裁缝,那手艺真是什么样式的衣裳做出来都好看,我们全家都在那里做过衣裳哩。”

手 艺

刘丽

老李听着,插了句:“那王裁缝走了好多年啦,听说这铺子也早就给儿女开了个服装店,唉……”老李在旁边的石头上敲了敲烟杆儿。

“是啊,走了好多年了,那时谁不知道,你李老哥磨的刀,王裁缝做的衣裳,还有老梁哥炸的爆米花,我家那口子,牙都快抖不利索了,却还是爱吃。”王婶儿接过来话。

“砰!”老梁这边第一锅已经出来了,喷香的爆米花在爆炸声中填满了竹编篮子。王婶儿和老李看着,面露微笑。老梁继续装好了玉米,重复着之前的动作。

王婶儿不时地和老李说着话,不时地看着老梁,偶尔有路过的年轻妇女带着小孩,那孩子馋眼似的看着老梁,老梁就从竹篮子里捧了一把给那小孩儿,小孩满心欢喜往嘴里塞,老梁看着心里高兴,他记得那个时候自己的儿子也是吃的这样满心欢喜,可如今,唉……

晚上,老梁和老李在街口筒单道了个别,说:“明儿还那个时辰啊”“行勒!”

回到家,儿子小梁正在愁苦着要如何劝自己的父亲放弃,如今家里头条件好了,老头子年纪也大了,该休息休息了,他不愿意老头子糟蹋自己身体。可这话一说却偏偏让自家老头子生了气,小梁也是憋着一肚子苦水。

饭桌上,一家人相顾无言,良久,老梁开了口:“我知道你是担心我,怕我把老骨头出了啥事儿,你的孝心我都揣在心里。可是这活我干了一辈子,这是我的命,就算你们这些小辈

诗 雨

巫山云雨(断章)

李寂荡

—

对于南北
三峡,是天堑
对于东西
天堑,是通途

二

有的风景,抵达就是失去
譬如神女峰,抵达
就是抵达一列岩峰

三

乘缆车观光,
上险峰,下深谷
见悬崖上的野菊花灿然怒

放
我感到羞愧,愧不如一株植

物
因为我有恐高症

四

你喊我,我听得见
你招手,也隐约可见你身影
但要走到你身边
我要从日落走到日出
从山顶走到谷底,横越黑暗
的波涛

从谷底走到山顶
我要以攀爬来超越飞鸟
才能到达你的高度,因为你
在云里雾里

五

时光如江流
想起春天的云雨
秋天的山峦便着红了脸

我说的是巫山,红叶

【作者简介】李寂荡,本名李大勇,中国作家协会会员,现为贵州省作协副主席,《山花》杂志社社长、主编。



神女峰

儿们不爱吃了,这城里还有好些人惦记这口呢,我总不能叫他们吃不上吧,都是些半截身子进土里的人,这些家伙伙哟……”老梁摇摇头,往嘴里塞了口饭。

小梁楞住了,他没想到老梁会跟他说这些,他不知道应该怎么去回应这个父亲别样的倾诉,心里泛着酸水,他脑子里突然浮现出小时候自己总是围在父亲边儿上,吃着刚出炉的爆米花,满嘴香,那个时候同龄的孩子别提有多羡慕了。来父亲摊上上炸爆米花的李叔、王叔、王婶儿……他记得王婶儿家的大爷最爱吃爆米花,有一次一个人一口气吃上了一锅,到现在都被人取笑呢。想到这儿,小梁心里一紧,是啊,这是父亲一生的营生,这是他的命,这活儿,他怎么会不生的。

“爸,明儿你几点去啊,我送你过去,然后我再上班。”

老梁半晌说不出话,好一会儿嘴里才吐出:“6点,别晚了,你李大爷还等我呢”

“好勒。”说完小梁就夹了块肉送到嘴里。

天刚灰亮,当整个小城在一声声叫卖中醒来,一切都好像是新的,却也是旧的。

此时的老梁双手背在身后,旁边的儿子扛着古铜色的板凳,手里提着跟他肤色并不相符的煤炭。两个背影在昏暗的街道里,慢慢朝着城南走去。

然后是三个背影,然后是好多个,周遭一阵嘈杂,那个十几人都围不住的老榕树下,砰的一声,又有了欢声笑语……

